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龔亮嘉
電話：02-27208889轉3279
電子信箱：xx297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530638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43077938_115306389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「正向行為支持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5年5月11日北教大教院字第1150320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
 - (一)時間：115年7月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地點：犇亞會議中心2樓206會議室（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2樓，南京復興站7號出口）。
 - (三)對象：國小普通班教師、幼兒園教師，合計45人。
- 三、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，報名時請務必再三確認個人資料填寫正確（含電子郵件）。
- 四、本次研習時數核發，總計6小時。
- 五、請各校逕依權責核予全程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或課務排代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準公共）（臺北市私立民族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蒲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設有附設幼兒園之學校含南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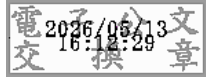
幸安國小 1150513



QSAA1156003505

及育航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